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六會次會議紀錄

（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09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一、時間：中華民國108年11月13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下午5時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方主席駿洋、吳副主席福全、林代表長征、洪代表雅明、林代表長耕、方代表水萬、陳代表秀治

四、列席：洪鄉長若珊、林課長長固、曾課長南強、吳課長玉華、莊代理課長羅山、洪課長國棟、張主計員方怡、莊兼人事羅山、吳兼政風鉉超、林隊長建在

五、主席：方駿洋　　紀錄：吳卓憲

秘書：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7位，現在已到席代表7位，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各位代表先生、女士，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依法宣佈開會。首先請秘書報告上一次的會議紀錄。

秘書：有關第五次會次會議紀錄內容，敬呈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座席會議桌上，恭請指正，報告完畢。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第五會次會議紀錄經秘書報告完畢，大會有無意見？(無)如無意見，即為認可。現在進行今天的議程，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09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請各課室隊報告預算時，說明比較上年度增減情形，首先從歲入開始，請行政課報告。

六、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09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洪課長國棟：詳如金門縣烈嶼鄉109年度總預算案書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第18頁(略)。

方主席駿洋：針對洪課長所作的報告，還有沒有什麼意見？請林代表長耕發言。

林代表長耕：等一下各課室進行報告時，預算有增有減部分，請各課室自行主動說明。

方主席駿洋：依林代表長耕意見進行。

洪課長國棟：詳如金門縣烈嶼鄉109年度總預算案書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第19-23頁。

方主席駿洋：針對洪課長所作的報告，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意見？請林代表長耕發言。

林代表長耕：109年有少編168萬左右，那是中央統籌分配稅減少還是縣統籌分配稅減少?

洪課長國棟：中央統籌分配稅有增加424萬4,000元，縣統籌分配稅有增加12萬7,000元。

林代表長耕：是都有增加嗎?

洪課長國棟：對，兩部分都有增加。

林代表長耕：108年你編的是1億1,190萬元，109年編的是1億212萬元是否減少168萬2,000元?

洪課長國棟：108年有第一次追加605萬9,000元。

林代表長耕：追加多少?

洪課長國棟：第一次追加605萬9,000元，追加後是1億1,190萬元。

林代表長耕：含追加我們還是減少?

洪課長國棟：對，還是減少。

林代表長耕：減少哪些?剛剛不是說增加嗎?

洪課長國棟：中央統籌分配稅第13次撥入金額，再辦追加，最後有增加一次中央統籌分配稅，第13次撥款。

林代表長耕：我們現在目前編列還是少了168萬2,000元。

洪課長國棟：追加605萬9,000元是第13次中央統籌分配稅，於1月底左右進來。

林代表長耕：109年編列還是有減少吧?本席想瞭解是財政部統籌分配款減少?還是縣的統籌分配款減少?

洪課長國棟：這部分縣統籌分配款沒減少，縣部分是增加12萬7,000元，中央統籌分配稅款是增加424萬4,000元，我們增加是因為第13次撥款，有多的盈餘再撥給我們。

吳副主席福全：這樣說明很不清楚，既然中央與縣府統籌分配稅款都增加，怎麼109年度對照108年度會少了168萬2,000元?代表108

年之後有再追加進來的總數，跟 109 年統籌分配做比較，不然少了 168 萬 2,000 元，不知是少了哪邊。應該都是增加的。

洪課長國棟：這部分第一次追加是 605 萬 9,000 元。

林代表長耕：請主計說明會比較詳細。

張主計員方怡：在此說明一下，因為原預算中央統籌分費稅部分，財政部是核定 12 次，但是財政部會視撥付補助情況，會再增加撥付第 13 次，第 13 次部分會列入次年度第一次追加減，108 年原預算加上第一次追加減預算，對照 109 年原預算編列是有減少的，有可能在 109 年度再追加一次，這額度我們不知道。

方主席駿洋：針對洪課長所作的報告，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即照原案通過。

洪課長國棟：詳如金門縣烈嶼鄉 109 年度總預算案書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第 24-29 頁(略)。

方主席駿洋：一定要是土地銀行?如果考量放在利息比較高的銀行，是否可以?本席是這樣建議，如果公庫銀行是土地銀行那就不用講了，針對洪課長所作的報告，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即照原案通過。

洪課長國棟：我們代理公庫是土地銀行，目前利息利率都差不多。

方主席駿洋：針對洪課長所作的報告，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即照原案通過。

洪課長國棟：請各位代表翻到預算書第 30 頁，烈嶼鄉總預算案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經常門，中華民國 109 年度，單位新台幣元，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 08050010201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賸餘繳庫，承辦單位民政課，預算金額新台幣 100 萬元，108 年度編列是 100 萬元，107 年決算數是 100 萬元，請各位代表審議。

方主席駿洋：請林代表長耕發言。

林代表長耕：本鄉公共造產加油站一年盈餘多少?

林課長長固：按照油價會有上揚與下跌，每年盈餘不一定，108 年大概剩餘一百多萬。

林代表長耕：固定週轉金多少?

林課長長固：沒有週轉金。

林代表長耕：油庫沒有週轉金?

林課長長固：加油站部分是指一般零用金，放在專庫使用。

林代表長耕：您這部分可以多編一點。

方主席駿洋：剛剛這邊有說截至 107 年度止，累積剩餘 706 萬，解繳 100 萬，其他的還剩多少?

林課長長固：在此補充，706 萬是從 99 年到現在一直累積下來，最近大概撥有六年左右，只有一年撥 60 萬，其他都撥 100 萬，大概是這樣。

方主席駿洋：這種描述會讓本席認為是剩餘 706 萬，解繳 100 萬的意思。

張主計員方怡：報告主席，剩餘的部分要撥加油站營業使用，不能說全部解繳或解繳一半，要視情況解繳公庫。

方主席駿洋：本席曾經在鄉公所當過祕書，這份資料本席瞭解。針對洪課長所作的報告，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即照原案通過。

洪課長國棟：詳如金門縣烈嶼鄉 109 年度總預算案書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第 31-32 頁(略)。

洪課長國棟：主席：針對洪課長所作的報告，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意見？請林代表長耕發言。

林代表長耕：減少部分是哪些?

林課長長固：睦鄰經費有少 200 萬元。

洪課長國棟：少的部分有縣府觀光處補助公所觀光課補助款。

林代表長耕：睦鄰經費是少哪一項?

洪鄉長若珊：彈藥庫從明(109 年)開始就沒有 200 萬元。

林代表長耕：還有呢?

洪鄉長若珊：還有縣府觀光處補助公所觀光課少了幾百萬。

方代表水萬：縣府觀光處補助公所觀光課有減少就對了?

洪鄉長若珊：縣府觀光處補助公所觀光課例行性部分與補助計畫全部打九折。

洪代表雅明：縣府回應沒有錢，是嗎?

洪鄉長若珊：是，縣府回應沒有錢，所以會看到明年(109)年度歲入部份是這樣的問題。

方主席駿洋：針對洪課長所作的補充說明，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即照原案通過。

洪課長國棟：詳如金門縣烈嶼鄉 109 年度總預算案書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第 35 頁(略)。

方主席駿洋：針對洪課長所作的報告，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即照原案通過。

洪課長國棟：以上是 109 年度歲入報告，報告完畢。

方主席駿洋：針對承辦單位編列歲入預算報告，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即照原案修正後通過，課長請回座，接著本會歲出算報告，請秘書說明。

盧秘書美紅：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大家早安，烈嶼鄉總預算案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109 年度、烈嶼鄉民代表會一般行政-行政管理，本項編列預算總共 667 萬 2,000 元，歲出計畫及說明請參閱，增加部分說明，請各位代表翻到 46 頁，在增加的部分是水電費部分，原編列 6 萬元，近年水電費略有調漲，所以增加編列 1 萬 5,000 元，屆時依實核支，以維本會正常運行，另外 46 頁第二個增加部分是資訊服務費，增加編列 4 萬元，本會作業系統 WINDOWS 7 將於 109 年 1 月終止支援，為維持本會行政運行，擬採購本會作業系統，故總共編列 5 萬 7,000 元，第三部分略為調整增減部分是臨時人員酬金，依相關規定編列本會 2 名約用人員的業務加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用 4 萬元，第四部份在公務車輛養護費部分，請翻至 47 頁，依規定編列，視實際增加 1 萬 7,000 元整，第五部分請翻至 48 頁國內旅費部分，原編列 5 萬 1,000

元，因本會員工因公赴台差旅費公務之需要，所以增編 2 萬 1,000 元，屆時本會依實核支，以符本會公務之需，以上報告，敬請審議。

方主席駿洋：本席首先跟代表報告，本會編的預算完全遵照秘書行政作業，本席無任何指示，先跟各位代表報告，有關本會秘書報告本會預算歲出項目及經費，各位代表有無其他意見?(無)。

盧秘書美紅：接著報告 49 頁及 50 頁部分，議事業務，本會 109 年度預算是編列 918 萬元整，較上年度 911 萬 9,000 元增加 6 萬 1,000 元，增加部分請各位代表翻至 50 頁，在依議事業務提撥 10%作為辦理業務相關之各項什支費依規定增加編列 1,600 元整，另外國中(小)、幼稚班畢業生獎狀、獎品費部分，109 年度畢業班共 8 班，較 108 年度減少 2 班，獎狀、獎品縮減 2 班，108 年編列 3,000 元，減少 600 元，109 年編列 2,400 元，另外有關國內旅費部分，主席、副主席執行公務旅費，原(108)年編列 40,000 元，因本會主席、副主席執行公務之需，所以增編 60,000 元，屆時依實核支，以應實需，以上報告，敬請審議。

方主席駿洋：針對秘書報告本會預算項目及經費，請問各代表有無其他意見?(無)。

盧秘書美紅：麻煩翻至 51 頁，有關 109 年度一般建築及設備，預算編列 52 萬 3,000 元整，總計有六項，全部都是汰舊換新部分，資本門第一項編列旁聽室廂型冷氣機一座 9 萬 5,000 元，第二項是汰換 125cc 公務機車一輛 8 萬 2,000 元整，已經達到汰換報廢年限超過十年以上，為了安全與業務上需求編列，第三項汰換本會作業系統 Windows 7，因即將屆滿升級期限，又增購本會四台電腦主機，還有汰換本會主席、副主席公務手機，汰換本會議事廳影音設備以及汰換本會移動式攝影機，以上報告，敬請審議。

方主席駿洋：針對本會秘書報告預算項目及經費，請問各代表有無其他意

見?請吳副主席發言。

吳副主席福全：有關機車汰換部分，現在普遍強調綠能，是否可以購買電動車?因為現在電動車好一點的125cc一台也要7、8萬元，經過補助之後是蠻便宜的，我們現在公務車登記是以代表會登記的嗎?了解並問看看針對縣府與本鄉電動機車補助方式，尤其在公務機關部分有沒有特別優惠?既然是鄉裡持續推動綠能部分，公務機關若去換二行程這部分會講不過去，請參考。

方主席駿洋：盧秘書，這部分請妳說明。

盧秘書美紅：謝謝吳副主席指導，有關本會汰換機車部分，有詢問過主計與相關單位，現在機車汰換部分沒有強制一定要用綠能部分，我瞭解副主席意思我們盡量能夠符合環保，但這一台機車是需要乘載比較多且重的重量，所以才打算採購125cc公務機車，我們是有討論過才編列這筆預算，我們盡量朝環保方向。

吳副主席福全：在載重方面應該也不是問題，在執行過程裡面，會裡再做研究。

盧秘書美紅：好。

方主席駿洋：吳副主席看法值得參考，會後再研議，環保機車跟125cc機車經費上有無差別?

吳副主席福全：其實環保機車跟125cc機車費用差不多，只是在補助問題，在預算編列，我們不會有意見，就算是補助，省下來的費用也是回歸鄉庫，看用掉多少就是多少。

方主席駿洋：請教主計員，到時若購買電動機車，這樣編可以嗎?

張主計方怡：在預算編列說明是寫公務機車，但在燃料費部分，卻不是以電動機車編列基準做編列，這部分要回去研究，因為有耗量產生。

方主席駿洋：汰換公務機車這部分會內再做研議，針對本會秘書所報告編列預算項目及經費，各位代表有沒有其他意見？(無)如無其

他意見，即照原案通過，吳副主席請發言。

吳副主席福全：因109年度總預算二讀會進行中，尚未審議完成，本席提議請同意延會5日(全體代表附議)。

方主席駿洋：針對副主席提議延會，各代表無異議，大會決議延會5日函報縣府備查。各位代表同仁，是否還有其他意見？如無其他意見，今天的議程就到此結束，散會。

七、散會。